

醫委會新改革 下月再闖立會

委任選任比例3比5 溫和修訂冀清理積壓投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趙虹)改革醫委會的《醫生註冊條例》去年因醫學界反對,於立法會「闖關」失敗。香港特區政府昨日提出修訂草案,建議將新增的4名非業界委任委員,改由選舉產生,原由醫專提名產生的兩名委任委員則維持去年的建議,改由選舉選出。在新修訂下,總委員數目將由28人增至32人,委任及選任委員比例則由原本的1比1改為3比5。有關條例擬於下周五刊憲,下月7日提交立法會審議。政府消息人士昨日形容,是次修訂溫和,冀3年內清理積壓的投訴個案,惟仍難預料提交至立法會後所面對的阻力。

■新修訂的條例草案擬於下周五刊憲,下月7日提交立法會審議。
資料圖片



■去年7月13日,香港特區立法會舉行今屆最後一次大會,繼續審議改革醫務委員會的《醫生註冊(修訂)條例草案》,惟方案最終闖關失敗。
資料圖片

政府於去年提交《醫生註冊條例》,有意改革醫委會以加快聆訊速度,處理已積壓的近1,000宗投訴個案。惟面對醫學界大力反對下,最終條例胎死腹中,未能於上屆立法會會期內通過。政府其後設立由醫學界、立法會議員及病人組織組成的三方平台,以尋求共識並平衡各持份者的意見。

醫專選舉委員更具代表性

經過平台討論後,新修訂條例昨日出爐。政府消息透露,原條例建議新增3名由病人組織及1名由消委會提名,再由特首委任的4名業外委員。經修改後,將全改為由選舉產生。政府會維持去年建議,將一向由醫專提名的兩名委任委員改為選舉產生。消息人士指出,雖曾有意見指可由醫管局與衛生署提名產生的其中一名委任委員改為選任,而非改動醫專的委任委員,惟過去20年間,醫專院士由1996年的2,600人增至現時的7,500人,相信選舉委

員具代表性,加上其責能與醫生組織相若,故決定保留去年的修正案。

冀3年內「清咗條人龍」

消息人士表示,新條例並大量增加審裁員數目至最多140人,及改為在醫委會下設立研訊小組進行研訊,不再由醫委會負責,相信有助增開初級偵委會,目標是在3年內「清咗條人龍」,預計其後的新增投訴個案可於兩年內完成聆訊。條例同時建議將有限註冊的申請年期由不多於1年延長至不多於3年,消息人士坦言「全世界都鬧醫生荒」,相信延長年期可吸引更多有水平的醫生來港就醫,並強調每名來港的海外醫生均「過五關斬六將」,把關嚴謹,加上在醫委會佔3席的病人組織決不同意引入不合格的海外醫生來港,不存在建議降低海外醫生門檻的情況。對於會否擔心條例再於立法會「闖關」失敗,消息人士重申,是次修訂溫和且具迫切性,亦已平衡各持份者要求及利益,

惟仍難預料提交至立法會時所面對的阻力。倘若再發生拉布,會向議員多作解釋,但相信「7月中前(通過)實唔得」。

病友讚加快處理個案冀通過

病人政策連線主席林志袖回應指出,相比去年的方案,新方案引入更多人手進行醫務聆訊,有助加快處理大量積壓個案,回應病人組織訴求,期望該修訂獲盡快通過,惟仍擔憂方案未能完全滿足醫學界訴求,在提交立法會時仍會遭到反對。醫學界立法會議員陳沛然稱,新方案在改善醫委會投訴調查及紀律研訊機制方面有明顯改善,但仍對醫學界在醫委會組成及有限註冊年期部分的建議充耳不聞,坦言看不到政府尋求共識的誠意。他續說,政府態度只是意見照聽、立場照舊,所提交的新建議與舊方案分別不大,未有回應業界訴求,期望新一屆政府能表現新作為,聽取市民及業界意見。

新草案醫委會組成

- 24名業內人士(醫生委員)
 - 由提名產生,再由食衛局局長委任
 - 2名由衛生署提名
 - 2名由醫管局提名
 - 2名由中大提名
 - 2名由港大提名
 - 由選舉產生
 - 7名由全部醫生選出
 - 7名由醫學會會董選出
 - *2名由醫專選出
 - 8名業外人士
 - 4名由食衛局局長委任
 - 由選舉產生
 - *3名由病人組織選出
 - *1名由消委會提名
- *新改動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趙虹

梁振英周內兩上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庭佳)特首梁振英周內會兩度前往北京,包括今日出席政協活動,周六則出席由全國人大常委會舉行的紀念香港基本法實施20周年座談會。

今出席政協活動 即日返港

政府新聞處昨先後發稿指,梁振英今日會前往北京,以全國政協副主席身份出席政協活動,同日返港。他離港期間,由政務司司長張建宗署任特首一職。梁振英明日會再前往北京,出席周六由全國人大常委會舉行的紀念香港基本法實施20周年座談會,以及在會上發言。政務司司長張建宗、特區終審法院非常任法官陳兆愷和律政司法律政策專員黃惠沖也會出席座談會。梁振英將於周六下午返港,離港期間將由財政司司長陳茂波署任特首一職。

房署開會冇紀要 缺敏感度需改善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67A號報告批評房署在2015年處理食水含鉛事件時,首7次跨部門會議並沒有會議紀要或摘要,是不可接受。政務司司長張建宗昨日在立法會上表示,房屋署署長應應康處理事件的敏感度不足,有改善需要,但不見得構成紀律或嚴重違規行為。

張建宗:非違規惟應加強管理

報告早於上月公佈,主要就公共屋邨單位安全及維修保養等改善工作出點評及建議,涉及食水含鉛事件與含石棉物料等事件。張建宗昨日於立法會回應報告時指出,應康未有保留房署在2015年7月20日至8月7日期間,食水含鉛事件最初的7次會議記錄,也沒有為確認抽水驗水結果的跨部門會議擬備摘要。他續說,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張炳良已親自研究審計報告的意見及相關部門記錄,發現雖然沒有正式會議記錄,但相關4個部門一直保存原始資料及電郵記錄,所有資料已提交帳委會,帳委會審視後認為無證據證明有任何隱瞞情況,應康康也接受帳委會的批評及建議。他指出,張炳良已會見應康康並指出他的不足之處,督促他要加強房署的危機管理能力。至於公屋含有石棉物料問題,報告批評房署有關記錄差劣,屬「不可接受」,要求房署要採取有效措施。張建宗表示,房屋署已作出多項改善,包括優化現時公屋含有石棉物料記錄的備存,並會陸續在屋邨樓梯和大堂等地加上警告標籤。另外,報告亦有提及教資會巨額購買商務機票及安排貴賓高級酒店,以招待海外人員事件。張建宗回應指出,當局已檢討有關做法,亦就有關事件諮詢物流署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未來會擴大酒店報價名單及至教資會會議場地附近的所有酒店,並會適時檢討名單。

■香港文匯報記者 尹妮

鄧家彪促政府「開快車」撤對沖



■多名勞方代表就取消強積金對沖約見行政長官梁振英,促請當局不要把問題留待下屆政府解決。
香港文匯報記者何寶儀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何寶儀)本屆政府尚餘多月任期,勞資雙方就取消強積金對沖仍有分歧。3名勞工委立法會議員及6名勞顧會僱員代表昨日約見行政長官梁振英,重申勞工委的5項訴求,包括必須取消強積金對沖機制、反對政府方案擬降低計算長服金及遣散費比例

的建議等。勞顧會勞方代表鄧家彪於會後表示,政府未有就業界訴求提出具體的回應,形容勞資雙方就取消強積金的談判處於膠着狀態,促請現屆政府「開快車」,勿把問題留待下屆政府解決。

昨日的會面歷時半小時,鄧家彪指勞方

無法接受政府降低長服金及遣散費比例的方案,因會令勞工權益受損。

他形容勞工委關注的關鍵是不削減僱員現有的權益下,取消強積金對沖。他又引述政府指出,若社會接受政府提出的方案,政府便可做不少的工作;相反,若提出其他方案,當局仍需考慮。

被問到現屆政府任期快將完結,會否擔心未能在任內達成共識時,鄧家彪承認,愈接近政府換屆,可達成共識的空間會愈來愈小,促請梁振英毋忘初心,落實取消對沖,「當初他(梁振英)是得到市民大眾的支持,希望他贏得獎聲。」

陸頌雄要求同向商界施壓

對於現屆政府是否有誠意取消強積金對沖,鄧家彪指昨日的會面在短時間內促成,相信政府有誠意聆聽。工聯會勞工委立法會議員陸頌雄表示,感覺到梁振英十分希望在任內交到功課,但這種回應並不足夠,促請政府與其向勞資雙方遊走,不如與勞工委一同向商界施壓。勞工委指出,對目前仍未能就取消強積金對沖的方案達成共識感到憂慮,冀政府積極解決目前分歧,以免取消強積金對沖的承諾於現屆政府任期屆滿時落空。

開放沙頭角墟? 須研保安問題

沙頭角墟現屬邊境禁區範圍,任何人須有禁區紙才能進入禁區。鄉議局主席、立法會議員劉業強表示,收到當地居民及商戶反映指,禁區紙既擾民亦窒礙當地經濟發展,猶如「死囚」看不到前景,建議當局逐步或全面把沙頭角墟剔出邊境禁區範圍。保安局局長黎棟國昨日在立法會上回應指出,沙頭角墟與內地沒有實質屏障作為邊境分界,沙頭角墟內的中英街更是香港境內唯一沒有邊境管制設施但容許人貨跨境活動的地方,從保安角度有需要繼續實施邊境禁區管制。

黎棟國:無計劃開放禁區

對於放寬沙頭角墟的禁區限制的要求,黎棟國解釋指當局認為有關建議必須經過詳細研究,特別是能否符合邊境的保安要求。他續說,由於邊境禁區範圍的縮減工作剛於去年完成,政府需要時間觀察實施情況,未來會密切留意有關成效及影響,包括已開放地區的治安及人流以作未來規劃參考。他強調,現時沒有計劃開放沙頭角邊境禁區。他補充,政府於2008年至2016年間,將邊境禁區的陸地範圍由當時約2,800公頃分3階段大幅縮減至約400公頃,共釋放出2,400公頃土地作不同用途。縮減後的邊境禁區,只覆蓋警方的邊境巡邏道路及其以北的土地、過境設施、沙頭角墟、沙頭角海以及米埔部分地方。黎棟國表示,警方於過去5年,每年平均簽發近12.5萬張禁區許可證。根據入境事務處資料,同期間經沙頭角管制站出入的人次為每年平均約319萬。警方資料亦顯示,同期間沙頭角區每年平均有近70宗罪案,包括雜項盜竊、刑事毀壞、爆竊等。他表示,防止禁區內過多人口和活動,同時考慮到禁區發展及保安需要,政府於1997年起在沙頭角禁區內,以公開方式出售可作住宅用途的用地地契條款中,訂明有關住宅單位只可出售予持有有效沙頭角居民禁區許可證的買家。他續說,有關安排是避免禁區的人口和活動突然增加,導致非法入境及其他跨境罪案的風險提高,直言政府現時並無計劃改變有關做法。

■香港文匯報記者 尹妮

近七成中年人擬參與終身年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尹妮)行政長官梁振英於任內最後一份施政報告提出,研究終身年金計劃,由公營機構營運,讓65歲或以上的長者投保,每10萬元保額估計每月可獲約500元回報。有調查發現,42.9%受訪45歲或以上人士會參與計劃,當中55.8%的投資金額為100萬元。不過,逾半數受訪者認為,計劃年齡限制應下調至60歲或以上,並指參考計劃後會增加娛樂、醫療及飲食消費,有助本港銀髮經濟發展。社企「樂活新中年」於上月29日至本月17日,從機構網上平台及社交平台訪問147名45歲或以上人士。調查發現,68.1%受訪者表示「會」或「可能會」參與計劃,當中44.7%為打算在3年內退休的在職人士。部分受訪者認為,計劃可為他們的退休生活帶來保障,期望能盡快實施,但認為有關回報沒有考慮通脹調整,長遠來說回報並不

吸引,也沒有詳細交代中途退出或身故的安排等。

逾半人盼升投資金額上限

「樂活新中年」負責人楊銘賢表示,除了期望有更詳細資料外,55.1%受訪者認為要提升現時上限為100萬元的投資金額,當中31.3%期望增至200萬元、23.8%期望增至300萬元。他續說,57.8%受訪者稱參考計劃後願意增加消費,當中85.9%受訪者表示會考慮增加娛樂開支、55.3%及51.8%受訪者會增加醫療保健及飲食開支。楊銘賢認為,不少中年人因為健康、家庭或工作轉型等原因,約於60歲已退休,建議當局下調參與計劃的年齡至60歲,並確保回報率跑贏通脹,給予更多退休人士一個財政保障,同時可刺激銀髮經濟的發展,為香港帶來商機。

安泰邨葵翠邨加租 67%單位2500元以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房屋署釐定兩個新建公共屋邨租金,涉及觀塘安泰邨葵翠邨葵翠邨共3,505個單位,其中安泰邨租金為1,090元至2,890元不等,葵翠邨的租金則介乎1,060元至2,820元。整體三分之二的單位租金在2,500元以下。安泰邨與葵翠邨將於今年7月至12月間落成,5幢大廈可提供3,505個單位。消息指,房署根據各區最高租金水平,釐定安泰邨與葵翠邨的租金。位於安達臣道的安泰邨共提供2,639個單位,按市區最高租金水平定價,每平方米租金為77.8元,一/二人居住單位月租連差餉為1,090元,二/三人居住單位為1,710元,三/四人居住單位為2,360元至2,380元,四/五人居住為2,890元。前身為葵翠邨已婚警察宿舍的葵翠邨則提供866個單位,將按葵翠邨最高租金水平定價,每平方米租金為75.2元,一/二人居住單位月租連差餉為1,060元,二/三人居住單位為1,630元,三/四人居住單位為2,300元至2,310元,四/五人居住單位為2,800元至2,820元。今次租金釐定超過67%單位的租金水平定於每月2,500元以下。若下月7日前仍未接獲任何反對意見,有關安排將獲自動通過。